西昌学院关于2021年“**四川石油天然气发展研究中心**”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：

根据**四川石油天然气发展研究中心**于**2021年02月04日**发布的《**四川石油天然气发展研究中心 2021 年度课题申报公告**》（川油气科〔2021〕1 号）精神（详见附件），现将项目申报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我校申报截止时间

**2021年4月13日11：00**。

2、申报要求

请各位老师于**2021年4月13日**前将**《申报书》**交至各单位科研秘书，科研秘书审核合格后将审查合格的纸质**《申请书》5份**（确保电子文本与纸质文件一致和完整）报送科技处项目管理科，并请申报人将项目电子版发至科技处项目管理科张文锋OA。

1. 其他注意事项

**A3纸双面印制、中缝装订**

请各二级学院科研秘书务必转发到全体教师（合双肩挑人员），凡因二级学院转发不到位导致教师漏报的，由该二级学院有关人员承担相应责任。

《申请书》中“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”请代为填写：“**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属实；该课题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政治业务素质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；本单位能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；本单位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。**”

4、未尽事宜，详见中心公告。

科技处

2021.02.08